

广东省质量协会文件

粤质协字〔2025〕36号

关于征求《水产品中酰胺醇类、磺胺类、喹诺酮类、孔雀石绿和地西泮药物残留量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-串联质谱法》 团体标准意见的函

各有关单位、相关专家：

根据《广东省质量协会团体标准工作管理办法》，由广州南沙明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提出的《水产品中酰胺醇类、磺胺类、喹诺酮类、孔雀石绿和地西泮药物残留量的测定高效液相色谱-串联质谱法》团体标准已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。

按照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和相关要求，为保证团体标准的科学性、严谨性和适用性，现公开征求意见。请有关单位及专家提出宝贵意见或建议，并于2025年9月21日前将“意见反馈表”（见附件2）以电子邮件形式反馈至协会秘书处，逾期未复函视为无异议。

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！

广东省质量协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联系人：赵殷

电话：020-83354669 邮箱：a83321714@126.com

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连新路11号8楼

附件：1.《水产品中酰胺醇类、磺胺类、喹诺酮类、孔雀石绿和地西泮药物残留量的测定高效液相色谱-串联质谱法》征求意见稿件
2.意见反馈表

